

辽宁省沈阳市康平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4 年度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辽宁省沈阳市康平县退役军人事务局概况

一、主要职责

二、辽宁省沈阳市康平县退役军人事务局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辽宁省沈阳市康平县退役军人事务局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五、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2024 年度辽宁省沈阳市康平县退役军人事务局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辽宁省沈阳市康平县退役军人事务局概况

一、主要职责

1、贯彻落实上级关于退役军人思想政治、管理保障和安置优抚等工作的政策措施并组织实施，贯彻执行相关地方性法规和市政府规章，褒扬彰显退役军人为党、国家和人民牺牲奉献的精神风范和价值导向。

2、贯彻落实军队转业干部安置政策和安置计划，贯彻落实部分企业军队转业干部解困和稳定政策，负责自主择业军队转业干部管理服务 work。负责军队退役义务兵、转业（复员）士官、复员干部、军队离退休干部和无军籍退休退职职工接收和安置工作，负责军队离退休干部服务机构建设和管理工作。

3、组织指导退役军人教育培训工作，协调扶持退役军人和随军随调家属就业创业。

4、贯彻落实退役军人特殊保障政策。

5、组织协调落实移交地方的离休退休军人、符合条件的其他退役军人和无军籍退休退职职工的住房保障工作，以及退役军人医疗保障、社会保险等待遇保障工作。

6、组织指导伤病残退役军人服务管理和抚恤工作，贯彻落实退役军人医疗、疗养、养老等机构的规划政策，拟订规划并组织实施。承担不适宜继续服务的伤病残军人相关工作。组织指导军供服务保障工作。

7、组织指导拥军优属工作，负责各类优抚对象的抚恤、优待工作，负责退役军人的伤残等级评定审核报批工作，负责烈士褒扬工作，落实国家关于国民抗战老兵等有关人员优待政策。

8、负责烈士及退役军人荣誉奖励、军人公墓管理维护、纪念活动等工作，依法承担英雄烈士保护相关工作，审核拟列入全县重点保护单位的烈士纪念建筑物名录，承办烈士纪念设施保护事宜，总结表彰和宣扬退役军人、退役军人工作单位和个人先进典型事迹。

9、指导并监督检查退役军人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措施的落实，组织开展退役军人权益维护和有关人员的帮扶援助工作。

10、承担县双拥工作领导小组和县军队转业干部安置工作领导小组的日常工作。

11、承担本系统安全生产、队伍建设及党组织建设相关工作。

12、本部门具体行政职权见政府门户网站公布的权责清单和政务服务事项清单。

13、完成县委、县政府和人武部交办的其他任务。

14、职能转变。县退役军人事务局应加强退役军人思想政治工作和服务保障体系建设，建立健全集中统一、职责清晰的退役军人管理保障体制，协调各方力量更好为军人军属服务，维护军人军属合法权益，让军人成为全社会尊崇的职业，褒扬彰显退役军人为党、国家和人民牺牲奉献的精神风范和价值导向，更好地为增强部队战斗力和凝聚力做好组织保障。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辽宁省沈阳市康平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4 年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包括：

本部门无二级预算单位

纳入部门 2024 年部门决算编制范围内设机构共 1 个，包括：综合办公室。负责来文、收文、发文、接受退役士兵档案、

发放待安置退役士兵生活补助、退役士兵自谋职业一次性经济补助金发放、军队离退休干部接收安置、城镇退役士兵安置、复员退伍军人接收、无军籍退休退职职工接收安置、参战退役人员审批、60 周岁农村籍退役士兵补助领取审批、烈士家属人员审批、残疾军人换证审批、带病还乡退伍军人审批、在乡复员军人（遗属）审批、入朝民工审批、伤残警察和国家工作人员审批、义务兵家庭优待金发放。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 收入总计 3704.18 万元，包括：

1. 财政拨款收入 3704.18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100.00%。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704.18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
2. 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00%。
3. 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00%。
4. 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00%。
5.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00%。
6. 其他收入 0.0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00%。
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0.0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00%。
8. 上年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00%。

与上年相比，今年收入总计减少 317.31 万元，降低 7.89%，主要原因：部分涉密项目资金减少。

(二) 支出总计 3704.18 万元，包括：

1. 基本支出 63.53 万元，占支出总计的 1.72%。主要是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52.80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10.12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60 万元。
2. 项目支出 3640.65 万元，占支出总计的 98.28%。主要包括伤残抚恤、退役安置、退役军人管理事务等业务支出。
3. 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支出总计的 0.00%。
4. 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支出总计的 0.00%。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占支出总计的 0.00%。

与上年相比，今年支出减少 317.31 万元，降低 7.89%，主要原因：部分涉密项目资金减少。

（三）年末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

与上年相比，今年结转结余持平，主要原因：本年度与上年度均未形成结转结余资金。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总体情况。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3704.1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63.53 万元，项目支出 3640.65 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317.31 万元，降低 7.89%，主要原因：部分涉密项目资金减少。与年初预算相比，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97.41%，其中：基本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93.30%，项目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97.48%。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704.18 万元。按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分，包括：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31.97 万元，具体包括：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5.87 万元，主要是行政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纳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93.7%，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军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49.96 万元，主要是基本工资、津贴补贴、保险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93.9%，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

原因是人员减少。

(3) 其余经费因涉密原因，不予公开。

2. 卫生健康支出 67.81 万元，具体包括：

(1)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3.30 万元，主要是行政单位医疗保险缴纳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88.5%，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

(2) 其余经费因涉密原因，不予公开。

3. 住房保障支出 4.40 万元，具体包括：

(1)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4.40 万元，主要是行政单位住房公积金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92.1%，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 2024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 2024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0%，决算数持平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及上一年度均无“三公”经费支出。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00 万元，公务接待费 0.0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0.00 万元。

1. 因公出国（境）费 0.00 万元，占“三公”经费支出的 0.00%。完成预算的 0.00%，决算数持平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及上一年度均无“三公”经费支出。2024 年参加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2024 年因公出国（境）费与上年持平，主

要原因是本年度及上一年度均无“三公”经费支出等。

2. 公务接待费 0.00 万元，占“三公”经费支出的 0.00%。完成预算的 0.00%，决算数持平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及上一年度均无“三公”经费支出。2024 年国内公务接待累计 0 批次、0 人、0.00 万元。其中外事接待累计 0 批次、0 人、0.00 万元。2024 年公务接待费与上年持平，主要是本年度及上一年度均无“三公”经费支出等原因。

3.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0.00 万元，占“三公”经费支出的 0.00%。完成预算的 0.00%，决算数持平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及上一年度均无“三公”经费支出。与上年持平，主要是本年度及上一年度均无“三公”经费支出等原因。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万元，当年购置公务用车 0 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万元，截至年末使用财政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 0 辆。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63.52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53.40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其他社会保障缴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奖励金、住房公积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的支出等；日常公用经费 10.12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

件购置更新等。

五、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4 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0.12 万元（与部门决算中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公用经费之和一致），比上年增加 3.68 万元，增长 57.14%，主要原因是新增加办公楼取暖费。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4 年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0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0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中小企业采购支出总额的 0.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共有车辆 0 辆，其中：副省级以上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四）预算绩效情况。

1. 整体绩效自评情况及结果。

组织对 1 个单位开展整体绩效自评，涉及资金 68.09 万元，自评平均分 97.28 分。

附《部门（单位）整体绩效自评表》。

2. 项目绩效自评情况及结果。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4 年度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预算支出项目 20 个（其中：一般公共预算项目 20 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 0 个，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 0 个），涉及资金 2068.28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2068.28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金 0 万元），自评覆盖率（开展绩效自评的项目数/年初批复绩效目标的项目数*100%）达到 100%，自评平均分（开展绩效自评的项目分数总和/开展绩效自评的项目数）100 分。

具体评价结果如下：

“临时工经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2.86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3 万元，执行数为 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临时工经费发放完成。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其余项目自评因涉密原因，不予公开。

附《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3. 部门重点评价情况。

本部门不涉及相关情况。

4. 财政重点评价情况及结果。

本部门不涉及相关情况。

5. 其他。

为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落实支出责任，树立效率意识，特制定相关制度。

1、根据业务需求和发展规划编报本单位项目预算绩效目标，并对预算执行情况进行绩效跟踪；

2、建立绩效运行跟踪监控机制，定期采集绩效运行信息并汇总分析，对绩效目标运行情况进行跟踪管理和监控。对上年度开展的重点项目评价工作进行绩效跟踪；

3、加强对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组织领导，建立健全本单位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机制，明确职责，合力推进；

4、加强预算管理人员的培训，提高其预算绩效管理能力和水平。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 **上级补助收入：**指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性补助收入。

3.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4.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5.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照规定上缴的收入。

6.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

8. **上年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9. **基本支出：**指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10.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

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1. 上缴上级支出：指事业单位按照财政部门和主管部门的规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12.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13.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用财政补助收入之外的收入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14. “三公”经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5.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1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事业单位基本养老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1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军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机关运行经费是指行政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及人员经费支出。包括

行政人员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差旅费以及机关日常水电费、邮电费、办公费等支出。

18. 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医疗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基本医疗保险费支出。

19. 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公积金相关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公积金支出。

第四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辽宁省沈阳市康平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3,704.1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3,631.97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67.8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4.4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3,704.18	本年支出合计	58	3,704.18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3,704.18	总计	62	3,704.1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万元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收入决算表

部门：辽宁省沈阳市康平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4 年度

公开 02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3,704.18	3,704.1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31.97	3,631.9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87	5.8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87	5.87					
	涉密项目							
	涉密项目							
	涉密项目							
	涉密项目							
	涉密项目							
	涉密项目							
	涉密项目							
	涉密项目							
	涉密项目							
	涉密项目							
	涉密项目							
	涉密项目							
	涉密项目							
2082801	行政运行	49.96	49.96					
	涉密项目							
	涉密项目							

	涉密项目							
	涉密项目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7.81	67.8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30	3.3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30	3.30					
	涉密项目							
	涉密项目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40	4.4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40	4.4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40	4.4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支出决算表

部门：辽宁省沈阳市康平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4 年度

公开 03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3,704.18	63.53	3,640.6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31.97	55.83	3,576.1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87	5.8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87	5.87				
	涉密项目						
	涉密项目						
	涉密项目						
	涉密项目						
	涉密项目						
	涉密项目						
	涉密项目						
	涉密项目						
	涉密项目						
	涉密项目						
	涉密项目						
	涉密项目						
	涉密项目						
2082801	行政运行	49.96	49.96				
	涉密项目						
	涉密项目						
	涉密项目						
	涉密项目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7.81	3.30	64.5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30	3.3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30	3.30				

	涉密项目						
	涉密项目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40	4.4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40	4.4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40	4.4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3,704.18	本年支出合计	59	3,704.18	3,704.18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3,704.18	总计	64	3,704.18	3,704.1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涉密项目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7.81	3.30	64.5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30	3.3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30	3.30	0.00
	涉密项目			
	涉密项目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40	4.4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40	4.4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40	4.4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辽宁省沈阳市康平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预算数	决算数
合 计		
1、因公出国（境）费		
2、公务接待费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其中：（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公务用车购置费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

其中：预算数为年初预算数，反映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辽宁省沈阳市康平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4 年度

公开 09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第五部分 附件

部门（单位）整体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098001 康平县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210123000																						
部门年初预算收入金额				68.09																						
部门年初预算支出金额				68.09																						
年度主	对应项目									项目下达金额	项目执行金额	项目执行率	分值	得分												
年度主 要任务	基本支出公用经费(保运转)									6.110688	6.11	100%	10	10												
	基本支出人员经费(保刚性)									1.03685	1.03	100%	10	10												
	基本支出人员经费(保其他)									0.6	0.6	100%	10	10												
	基本支出人员经费(保工资)									55.780463	55.78	100%	10	10												
年度目	年初总体目标									全年完成情况																
年度目 标	完成本年度目标，保证单位正常运转。									保障了退役军人事务局机关事务运行，保障了各项业务工作正常开展																
绩效指 标	一级指 标	二级指 标	三级 指标	运算 符号	指标 值	度量 单位	全年 完成 值	完成 程度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经费保障 原因分析	制度保障 原因分析	人员保障 原因分析	硬件条件 保障原因 分析	其他原因 分析											
履职效能											重点工作履行 情况	重点工作办 结率	=	100	%		100	1	3.3	3.3						
履职效能											整体工作完成 情况	总体工作完成 率	=	100	%		100	1	3.3	3.3						
	工作完成及时 率	=	100	%	100	1	3.3	3.3																		

			工作 质量 达标 率	=	100	%	100	1	3.3	3.3						
		基础管 理	依 法 行 政 能 力		管 理 规 范		全 部 或 基 本 达 成 预 期 指 标 100%- 80% (个)	1	3.3	3.3						
			综 合 管 理 水 平		管 理 规 范		全 部 或 基 本 达 成 预 期 指 标 100%- 80% (个)	1	3.5	3.5						
	预算执 行	预算执 行效率	预 算 执 行 率	=	100	%	100	1	1.6	1.6						
			预 算 调 整 率	<=	5	%	5	1	1.6	1.6						
			结 转 结 余 变 动 率	<=	0	%	0	1	1.8	1.8						
	管理效 率	预算编 制管理	预 算 绩 效 目 标 覆 盖 率	=	100	%	100	1	0.7	0.7						

		预算监督 管理	预决算公开情况		全部公开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个)	1	0.7	0.7						
		预算收支管理	预算收入管理规范性		管理规范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个)	1	0.7	0.7						
			预算支出管理规范性		管理规范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个)	1	0.8	0.8						
		财务管理	内控制度有效性		制度有效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个)	1	0.7	0.7						
		资产管理	固定资产利用率	=	100	%	100	1	0.7	0.7						

		业务管理	政府采购管理 违法违规 行为发生 次数	=	0	次	0	1	0.7	0.7					
	运行成本	成本控制成效	在职人员 控制率	<=	100	%	100	1	2.5	2.5					
			“三公”经 费变动率	<=	0	%	0	1	2.5	2.5					
		社会效益	补助对象 人数	>=	200	人	200	1	6.6	6.6					
	社会效应	社会公众 满意度	职工群众 满意率	>=	100	%	60	0.6	6.8	4.08	因财政资金紧张存在晚发情况。因财政资金紧张存在晚发情况。因财政资金紧张存在晚发情况。				经费保障:下一年度争取按时发放资金。下一年度争取按时发放资金。下一年度争取按时发放资金。下一年度争取按时发放资金。
		主管部门 满意度	上级主管 部门满意 度	>=	100	%	100	1	6.6	6.6					

	可持续性	体制机制改革	建立拥军优属长效机制		长效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个)	1	2.5	2.5						
			建立我省拥军优属长效机制		建立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个)	1	2.5	2.5						
总评价得分											97.28					
结果应用建议		结果应用建议选项									具体建议内容					
		建议进一步规范预算管理									下一年度继续规范管理资金预算及使用，加强制度化建设保证制度的科学性，加					
		建议改进业务管理														
		建议改进预算编制管理														
		建议进一步提升预算执行效率和效益														
		建议改进资产管理														
		建议改进政府采购管理														
		建议调整公共服务标准														
		结果应用建议_建议核减下一年度经费数额														
		建议消减低效、无效资金或结构调整														
		建议回收长期沉淀的资金														
		其他建议														
主管部门审核意见		建议继续全额安排														
		建议继续安排，按规定调整下一年度预算金额														
		规范预算管理									下一年度继续规范管理资金预算及使用，加强制度化建设保证制度的科学性，加					
		改进业务管理														
		改进预算编制管理														
		提升预算执行效率和效益														

	改进资产管理		
	改进政府采购管理		
	调整公共服务标准		
	削减低效、无效资金		
	对资金结构进行调整		
	收回长期沉淀的资金		
	其他意见		
主管部门总体意见	下一年度继续规范管理资金预算及使用，加强制度化建设保证制度的科学性，加强人员素质培养		
财政部门审核意见	建议继续全额安排		
	建议继续安排，按规定调整下一年度预算金额		
	规范预算管理		按照上级文件要求执行资金管理任务，加强资金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确保
	改进业务管理		
	改进预算编制管理		
	提升预算执行效率和效益		
	改进资产管理		
	改进政府采购管理		
	调整公共服务标准		
	削减低效、无效资金		
	对资金结构进行调整		
	收回长期沉淀的资金		
	其他意见		
财政部门总体意见	按照上级文件要求执行资金管理任务，加强资金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确保资金专款专用。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临时工经费															
主管部门				康平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实施单位				康平县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3			全年执行数			3			执行率			10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年度总体目标	2023 全部完成									已经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在职人员经费变动率	<=	100	%	100	100%	12.5	12.5									
			经费足额发放率	>=	100	%	100	100%	12.5	12.5									
		质量指标	对外服务窗口环境改善		是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今）	100%	12.5	12.5									
			对外服务窗口环境改善		是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今）	100%	12.5	12.5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环境保护		是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今）	100%	20	20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对周边环境的改善		是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今）	100%	20	20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90			预算执行率得分			10		减分项		0		绩效自评总得分		100		
结果应用建议			结果应用建议选项								具体建议内容								
			改进预算项目管理（改进措施和方式）																
			规范财政资金管理								√		下一年度继续规范管理资金预算及使用，加强制度化建设保证						
			完善制度设计，建议进行政策调整																

	政策到期，建议重新发布		
	建议调整公共服务标准		
	不再继续安排		
	减少或取消安排		
	结构调整，压低效补高效		
	预算一次核定、资金分年度拨付		
	其他建议		
主管部门审核意见	建议继续全额安排		
	建议继续安排，按规定调整下一年度预算金额		
	改进预算项目管理		
	规范财政资金管理	√	下一年度继续规范管理资金预算及使用，加强制度化建设保证
	进行政策调整		
	政策到期重新发布		
	调整公共服务标准		
	其他意见		
财政部门审核意见	建议继续全额安排		
	建议继续安排，按规定调整下一年度预算金额		
	改进预算项目管理		
	规范财政资金管理		
	进行政策调整		
	政策到期重新发布		
	调整公共服务标准		
	其他意见		
财政部门总体意见			